

聯 合 國



安 全 理 事 會

正 式 紀 錄

第 五 年

第五十二號

第五一〇次會議 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二日

紐約成功湖

目 錄

一 公報

頁次

1

凡有關文件未在安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，均以正式紀錄補編按月刊行。

聯合國文件均以大寫字母附以數字編號。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種文件而言。

第五百十次會議

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二日星期四午後三時在紐約成功湖舉行

主席 Mr Warren R AUSTIN (美利堅合衆國)

出席者 下列各國代表 中國、古巴、厄瓜多、埃及、法蘭西、印度、那威、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、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、美利堅合衆國、南斯拉夫。

一 公報

依安全理事會暫行議事規則第五十五條之規定，祕書長發佈下列公報，以代替速記紀錄

安全理事會於本日舉行非公開之第五一〇次會議，繼續討論推薦祕書長問題 安全理事會主席將以安全理事會審議此一事項之結果，函知大會主席。

